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reasures New Materials Group Ltd.

### 中寶新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9)

### 內幕消息

### 出售控股股東持有的股份

本公告乃中寶新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接獲Lvsetiany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Lvsetianye」)，及Lvsesenli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Lvsesenlin」)及Lvsetianye(「賣方」)，兩者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的通知，於2023年10月3日(交易時段後)，Lvsetianye及Lvsesenlin與合共不少於六名買方(「買方」)訂立協議，以出售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60,000,000股股份(「股份」)及100,000,000股股份(「出售事項」)。

就賣方及本公司所深知，各買方及其最終利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緊接出售事項前，Lvsetianye直接及／或間接持有合共381,080,700股股份，而Lvsesenlin直接及／或間接持有合共290,822,340股股份，分別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8.11%及29.08%。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Lvsetianye將直接及／或間接持有合共321,080,700股股份，而Lvsesenlin將直接及／或間接持有合共190,822,340股股份，分別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11%及19.08%。

本公司認為，出售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賣方仍為並將繼續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寶新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玉秋

中國吉林長春，2023年10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玉秋女士、單玉柱先生、李溪泉先生及李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達峰先生、孫樹林博士及賴景然博士。